

(六) 中小公司声明函

中小公司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公司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天津开放大学信息化建设终身教育管理平台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项目（请填写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公司承接。相关公司（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公司、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第一包：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请填写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请填写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公司为润成安全技术有限公司（请填写承接该标的公司名称），从业人员74人，营业收入为3970.949219万元，资产总额为1828.094477万元，属于小型公司（请根据中小公司划分标准填写中型公司/小型公司/微型公司）；

2. / /（请填写标的名称），属于/ /（请填写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公司为/ /（请填写承接该标的公司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请根据中小公司划分标准填写中型公司/小型公司/微型公司）；

.....

以上公司，不属于大型公司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公司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公司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润成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2月11日



注：

1. 标的名称须按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标的名称进行填写；所属行业须按照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进行填写，否则不享受中小公司扶持政策。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公司可不填报。除新成立公司外，上表填写不全的，不享受中小公司扶持政策。

3.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公司扶持政策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

时公告其《中小公司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